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范珮芝

電話：05-3620123#8943

電子信箱：taq0809@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幼字第11300591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76500000A_1130059146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新竹市虎林國民中學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教師兼自造中心組長之介聘他縣(市)服務介聘注意事項，請轉知欲申請介聘之教師審慎選填志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3月6日府教學字第1130041738號函辦理。
- 二、檢附新竹市政府原函1份。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教育處幼兒教育科

